

咸宁市房屋安全鉴定所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六）政府购买服务增减及变化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八）2025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市房屋安全鉴定所主要承担的职责有：

- 1、负责本市城区范围内的房屋安全鉴定工作，对房屋危险程度进行鉴定，出具《房屋安全鉴定报告》。
- 2、负责城市房屋使用安全知识宣传工作。
- 3、为城市房屋安全管理提供技术支持，为各级政府制订抢险救灾方案提供技术依据。

（二）机构设置

咸宁市房屋安全鉴定所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属二级单位，为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鉴定科 2 个科室。单位核定编制数 6 人，实有在编人数 4 人，退休 4 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1、认真开展城区房屋安全鉴定工作，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建立有序、规范化的工作标准，确保鉴定结论准确、完整。
- 2、做好房屋安全服务工作，配合社区开展危险房屋排查工作，排查房屋面积不少于 10 万平方米，及时更新完善危险房屋台账。
- 3、做好公共场所房屋安全检查工作，重点对宾馆、学校、企事业单位等进行房屋安全检查。
- 4、积极开展房屋安全知识宣传工作，在社区开展房屋安全知识宣传不少于 4 次。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 部门收支总表。

附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2.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3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3.66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55.98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4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2.20	本年支出合计	92.2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92.20	支 出 总 计	92.2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 部门收入总表。

附表-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92.20	92.20	92.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咸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2.20	92.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	咸宁市房屋安全鉴定所	92.20	92.20	92.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部门支出总表。

附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92.20	90.2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3	26.1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4	25.7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42	15.4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6.88	6.8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3.44	3.44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9	0.39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9	0.3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	3.6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	3.6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6	3.6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98	53.98	2.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98	53.98	2.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98	53.98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4	6.4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4	6.4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3	5.83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0.61	0.61	0.00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附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2.20	一、本年支出	92.2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2.2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公共安全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科学技术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3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卫生健康支出	3.66
		(八) 节能环保支出	
		(九) 城乡社区支出	55.98
		(十) 农林水支出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 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6.44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92.20	支 出 总 计	92.20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附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2.20	90.20	84.20	6.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3	26.13	26.13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4	25.74	25.74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42	15.42	15.42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8	6.88	6.88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4	3.44	3.44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9	0.39	0.39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9	0.39	0.39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	3.66	3.66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	3.66	3.66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6	3.66	3.66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98	53.98	47.98	6.00	2.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98	53.98	47.98	6.00	2.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5.98	53.98	47.98	6.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4	6.44	6.44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4	6.44	6.44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3	5.83	5.83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0.61	0.61	0.61	0.00	0.00

附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2.20	90.20	84.20	6.00	2.00
220	咸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2.20	90.20	84.20	6.00	2.00
220010	咸宁市房屋安全鉴定所	92.20	90.20	84.20	6.00	2.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附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0.20	84.20	6.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78	68.7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45	15.4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3	2.63	0.00
30103	奖金	21.05	21.05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44	9.44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8	6.88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4	3.4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6	3.66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9	0.3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3	5.83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2	0.0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0.00	6.00
30201	办公费	0.36	0.00	0.36
30206	电费	0.70	0.00	0.70
30207	邮电费	0.08	0.00	0.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0	0.00	0.20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4	0.00	0.04
30226	劳务费	0.12	0.00	0.12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86	0.00	0.86
30229	福利费	1.22	0.00	1.2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	0.00	2.4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2	15.42	0.00
30302	退休费	15.42	15.42	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90	0.00	0.90	0.00	0.90	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附表-9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咸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	咸宁市房屋安全鉴定所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20023220T000000127	城市房屋安全排查	咸宁市房屋安全鉴定所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5 年市房屋安全鉴定所收入预算总额为 92.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64 万元，下降 5.7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2.20 万元；上年结余（转）0 万元。下降主要原因：新增人员工资标准降低。2025 年市房屋安全鉴定所支出预算总额为 92.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64 万

元,下降 5.7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2.20 万元;上年结余(转)0 万元。下降主要原因:新增人员工资标准降低。

市房屋安全鉴定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0 万元。

(二)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市房屋安全鉴定所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6.00 万元,其中:办公费 0.36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水电费 0.70 万元、物业费 0.20 万元、邮电费 0.08 万元、差旅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维修(护)费 0.04 万元、劳务费 0.12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工会会费 0.86 万元、福利费 1.2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 0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6.65%,比上年减少 0.02 万元,下降 0.33%。下降原因:厉行节约,减少标准公用经费使用。

(三) “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市房屋安全鉴定所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 0.90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0.98%,与上年相比持平。原因:城市危房排查工作需要使用公车。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原因:厉行节约,过紧日子。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原因:城市危房排查工作需要使用公车。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原因:厉行节约,过紧日子。

(四)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市房屋安全鉴定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咸宁市市直机关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实施方案(2025 年版)》有关规定,切实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2025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6 万元,下降 100%。下降原因:厉行节约,过紧日子。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保有车辆共有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 0 台，应急公务用车 1 台，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台；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较 2024 年初增加 0 台领导干部用车，其他资产变化如下：无变化。

（六）政府购买服务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5 年，我单位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原因：厉行节约，过紧日子。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市房屋安全鉴定所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八）2025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2025 年市房屋安全鉴定所项目支出 2 万元，各项目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及评审、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并关注项目目标与预算内容、工作计划的一致性，形成了科学合理、规范完整且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本单位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专项补助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上级财政部门交办任务相应安排的资金。

（三）上年结余（转）：指上年度结余转入经费。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行政运行（项）：指市房屋安全鉴定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一般行政管理（项）：指市房屋安全鉴定所用于科研、监督检查、项目评审等项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机关服务（项）：指市房屋安全鉴定所用于办公楼日常维修维护等后勤保障服务的项目支出。

（七）人员类项目支出：指本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八）运转类项目支出：指为保障本单位自身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的公用经费项目和专项用于大型公用设施、大型专用设备、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的其他运转类项目。

（九）特定目标类项目：是指本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项目。除人员类项目和运转类项目外，其他预算项目作为特定目标类项目管理。

（十）“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